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夏婉茹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620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212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4002129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2129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4年視覺障礙視力評量與閱讀
媒介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4年3月10日南大視訓字第1140004198
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4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
時 25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308室。

三、檢附本案來函、實施計畫議程表各1份，請貴校本權責核予
報名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參加人員並得於活動結束後2
年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休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陳
可華小姐，聯絡電話 06-2138354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 2025/03/12 文
交 18:31:18 章

輔導室

114/03/12 11:22



1140001717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